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变更提案和增加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14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正黄旗 59 号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金辉厅（香山公园东门外）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4、**召集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郭为董事长
- 6、**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7、**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319,399,89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0699%。
-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王能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收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王能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关注函》（公司部独董审核关注函【2014】第 2 号），深交所对王能光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相关情况表示关注。公司针对深交所提请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的核实，并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关注函的公告》（详见 2014 年 5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在本次表决过程中，董事会对上述提请关注事项向各位股东进行了说明。

同意 319,399,8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319,399,8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龚牧龙、赵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

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17 日